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045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 165
號

承辦人：李銘真

電話：02-23820484#344

傳真：02-23317945

電子信箱：sakmarian@gmail.com



受文者：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2月22日

發文字號：北一女教字第10431322200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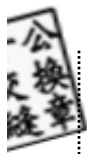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國文學科中心105年度種子教師培訓實施計畫1份(31322200A00_ATTCH1.doc)

主旨：本校國文學科中心辦理「105年種子教師培訓計畫」第一階段培訓課程，惠請貴校協助公告鼓勵國文科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國文學科中心105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培訓主題：戲劇與國文教學。
- 三、辦理時間：105年1月25~27日（星期一~三），共三日。
- 四、辦理地點：北一女中至善樓二樓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65號）。
- 五、實施對象：全國高中職國文科教師，能全程參與並發表成果者。
- 六、錄取名額：限定45人。
- 七、課程內容：請參考附件「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國文學科中心105年度種子教師培訓實施計畫」。



裝

訂

線

八、報名方式：採通訊報名，將經機關首長核章完整之報名表及意願書正本郵寄本中心（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65號國文學科中心）。報名表及意願書格式請參見附件，或請至學科中心網站首頁下載。

九、報名截止：105年1月7日（四），以郵戳為憑。

十、錄取公告：105年1月11日（一）公告於學科中心網站首頁，並以e-mail通知錄取教師。

十一、注意事項：

（一）住宿請自行安排，學科中心提供研習便當及茶水。

（二）往返任教學校與臺北高鐵站、火車站之交通自行安排。

（三）經費補助：

1、西部地區教師：可申請往返服務學校與臺北高鐵站、火車站間之車費（高鐵限活動起迄當日往返），前一日抵達者恕不補助住宿費。

2、東部及離島地區教師：可搭乘飛機往返（1/24~1/28），前一日（1/24）抵達者可申請住宿費。

（四）因名額有限，報名前請確定能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且有意願研發並發表教案。若無法配合，請勿報名，以免造成學科中心行政作業之困擾。

正本：國立臺中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國立臺中文華高級中學、國立大甲高級中學、國立豐原高級中學、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清水高級中學、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臺中





裝

訂

線



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東海大學附屬實驗高級中學、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霧峰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國立溪湖高級中學、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同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含附設國立高中）、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職業學校、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國立華僑實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格致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學、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中華高級中學、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中華商業海事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開明高級工業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清傳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清傳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



裝

訂



線

職業學校、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基隆市私立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基隆市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學、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學、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學、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學、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學、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學、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桃園高級中學、國立武陵高級中學、國立楊梅高級中學、國立陽明高級中學、國立內壢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治平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振聲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啟英高級中學、桃園縣六和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大華高級中學、桃園縣育達高級中學、桃園縣清華高級中學、桃園縣至善高級中學、桃園縣大興高級中學、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復旦高級中學、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縣光啟高級中學、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縣新興高級中學、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縣泉僑高級中學、國立龍潭高級中學、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中壢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桃園縣私立永平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桃園縣私立方曙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中學、國立竹北高級中學、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國立竹東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竹縣私立內思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中學、國立竹南高級中學、國立苑裡高級中學、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苗栗縣全人實驗高級中學、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賢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宜蘭高級中學、國立羅東高級中學、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中道學校財團法人宜蘭縣中道高級中學、宜蘭縣私立慧燈高級中學、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東縣立蘭嶼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高級中學、臺東縣私立育仁高級中學、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玉里高級中學、花蓮縣立南平中學、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金門高級中學、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馬祖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山





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國立岡山高級中學、國立旗美高級中學、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高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國際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國立潮州高級中學、國立屏北高級中學、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華洲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國立北港高級中學、國立虎尾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福智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巨人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揚子高級中學、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義峰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義峰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嘉義市立仁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弘德學校財團法人嘉義縣弘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家齊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新豐高級中學、國立北門高級中學、國立新營高級中學、國立後壁高級中學、國立善化高級中學、國立新化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市

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瀛海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崑山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鳳和高级中學、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陽明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陽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副本：

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國文學科中心 105 年度種子教師培訓實施計畫

壹、活動宗旨

- 一、建置專業社群聯絡網，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提升教師團隊的教學合作觀念與實務。
- 二、建立教學輔助資訊平臺，精進教師在課程設計、教材編選及教學實務等之能力。
- 三、建構教學資源研發支援體系，提升教師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 四、建構各區域教學專業人才庫，儲備教師專業成長研習之講師。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文學科中心（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 三、合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國光劇團

參、實施辦法

- 一、培訓主題：「戲劇與國文教學」
- 二、培訓對象：全國高中職國文科教師
- 三、名額：預計錄取 45 名
- 四、培訓階段及辦理地點：

階段	時間	內容	地點	說明
第一階段	105 年 1 月 25 日(一) 105 年 1 月 26 日(二) 105 年 1 月 27 日(三)	培訓課程	北一女中(至善樓二樓會議室)	第三天舉辦小組成果發表
第二階段	105 年 2 月至 5 月	精進研發	北一女中	各組於 4 月 30 日召開進度會議
第三階段	105 年 5 月 28 日(六)	教案成果發表	北一女中	5/23(一)前繳交教案
第四階段	105 年 7-8 月	教案審查	北一女中	由指導教授及輔導員進行審查，選出分區代表，預計 12 名。
	105 年 9-10 月	優選教案成果發表	分區進行	配合夥伴學校研習於各區舉辦成果發表會

五、研習課程（第一階段）：

		第一天 1月25日(一)				第二天 1月26日(二)				第三天 1月27日(三)	
09:00 09:20	報到		08:00 08:30	報到		08:00 08:30	報到				
09:20 09:30	開幕式						課程 F				
09:30 12:30	課程 A 講題：世界戲劇簡介 講座：國立東華大學 華文系 許子漢教授		08:30 12:30	課程 C 講題：編劇和讀者劇場 講座：國立臺東大學 兒童文學研究所 王友輝教授		08:30 10:30	講題：《牡丹亭》的文本及表演 講座：國立臺灣大學 戲劇學系 王安祈教授				
						10:30 10:40	休息				
10:40 12:10							分組實作				
	A組 禮班 教室	B組 樂班 教室	C組 射班 教室	D組 御班 教室							
12:30 13:30	午餐		12:30 13:30	午餐		12:10 13:00	午餐				
13:30 14:00	種子教師培訓說明						課程 D				
			13:30 16:00	課程 B 講題：肢體、聲音與角色 【分組課程及實作】		13:00 14:00	分組實作				
14:00 18:00	A組		B組				分組實作				
	講座：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劇學院 梅若穎講師		講座：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劇學院 徐華謙講師		16:00 16:10	休息		14:00 16:30	分組成果報告及講評		
16:00 18:10							休息				
					16:30 16:40	休息與課間交流		16:40 17:10	綜合座談&閉幕式		
16:10 18:10							分組實作				
	A組 禮班 教室	B組 樂班 教室	C組 射班 教室	D組 御班 教室	17:10	賦歸					
18:00 19:00	晚餐		18:10 19:30	晚餐 & 移動							
19:00 21:30	分組實作						課程 E				
	A組 禮班 教室	B組 樂班 教室	C組 射班 教室	D組 御班 教室	19:30 21:30	講題：國光劇團參訪與示範講解					
21:30	返回旅館休息		21:30	返回旅館休息							

肆、報名方式及錄取原則

一、報名資格：

- (一)任教高中職國文科三年以上之現職專任教師。
- (二)有相關研發成果，並具有教學熱忱之教師。

二、報名方式

- (一)採通訊報名，將經機關首長核章完整之報名表及意願書正本郵寄本中心（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65號國文學科中心）。
- (二)報名表及意願書格式請參見附件1與附件2，或逕至學科中心網站首頁下載。
- (三)截止日期：105年01月07日（四）（郵戳為憑）。

三、遴選條件及審查原則

(一)遴選條件

1. 願意協助推動教師研習活動或教學示範者。
2. 有參與學科中心教學資源研發之經驗，或對研發學科課程教材教法、教學實務、學習評量及行動研究，具有濃厚興趣或有相關具體經驗者。
3. 具備電腦基本素養（文書處理、上網蒐集彙整資料等），並能製作數位媒材者。

(二)審查原則比例：

教學資源 研發之經驗	電腦基本能力	教學熱忱	學經歷	報名表簡述
20%	20%	20%	10%	30%

四、錄取原則：優先錄取未曾參加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培訓者。

五、錄取公告

- (一)公告日期：105年01月11日（一）於學科中心網站首頁公告錄取名單，並以e-mail通知錄取教師。
- (二)預定105年01月19日（二）將錄取公文送達各校，俾便辦理請假事宜。

六、補充事項

- (一)第一階段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24小時。
- (二)因名額有限，報名前請確定能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且有意願研發並發表教案，若無法配合，請勿報名，以免造成學科中心行政作業之困擾。若經錄取，卻因故無法全程參與者，請於活動前通知學科中心，改由候補者參加；無故缺席者三年內不得報名本中心種子教師培訓活動。

伍、種子教師資格取得及權利義務說明

一、種子教師提報資格

- (一)首次提報：參與105年度培訓課程並發表成果者，由學科中心報請教育部發聘，聘用期間為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止（105學年度）。

- (二)續聘資格：若願意繼續擔任種子教師者，於受聘期間須參與學科中心所指派之任務，達成學科中心所要求之基本研習時數，並經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審核會議通過者，方具備受聘資格，於 106 年續提報種子教師資格。

二、種子教師之工作項目

- (一)協助規劃並辦理教師研習計畫或參與各項在地培訓課程。
- (一)經學科中心推薦擔任研習課程之講師，從事教學演示，分享教學經驗。
- (二)協助學科中心各項業務，如：徵文評比閱卷工作、測驗題庫命題工作、教學資源研發或意見蒐整等。
- (三)蒐集教學現場之課綱相關意見，提供學科中心彙整並送交教育部。
- (四)建立教學所在地的聯絡網及輔導機制，提供課程發展、教師教學、學生學習及專業發展之具體經驗。

三、種子教師之權益

- (一)可優先報名學科中心所辦理之各項內部研習，並可申請部分差旅費補助（依當年度經費配額為主）。
- (二)接受學科中心委託執行任務者，可申請差旅費及代課鐘點費之補助。
- (三)可向學科中心索取相關教學資源，或申請教學資源小組成員到校輔導與辦理講座。

陸、食宿、交通及經費補助說明

- 一、住宿請自行安排，學科中心提供研習便當及茶水。
- 二、往返任教學校與臺北高鐵站、火車站之交通自行安排。
- 三、補助經費如下：
- (一)西部地區教師：可申請往返服務學校與臺北高鐵站、火車站間之車費（高鐵限活動起迄當日往返），前一日抵達者恕不補助住宿費。
- (二)東部及離島地區教師：可搭乘飛機往返（1/24~1/28），前一日（1/24）抵達者可申請住宿費。
- 四、教師自行負擔部分：受限於經費使用限制，與會教師須負擔種子培訓期間部分雜支費用，於報到時繳交活動費 300 元。
- 五、參與培訓教師若未能於 5 月 28 日發表研發成果，則學科中心不予補助培訓期間相關費用，不授予結業證書。

柒、效益檢核

- 一、本中心將視培訓實際需求不定期召開會議，請各教師於會中說明各項工作執行情形，分享工作成果與經驗。
- 二、每位教師必須完成一份教材研發或專題製作。
- 三、每月定期聯絡各分區聯繫負責人，瞭解各區種子成員狀況。
- 四、經審查後獲優選之教師作品將於各區進行成果發表，並刊登於學科中心電子報。

105 年度國文學科種子教師培訓報名表

姓名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手機	辦公室 ()-	住家()-
電子信箱			
學經歷 (10%)			
年資及年齡	年資	高中(職) 年+國中 年/	年齡 歲
教學資源研發之經驗 (20%)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學科中心教學資源小組研發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專案計畫教材研發、輔導團之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電腦基本能力 (20%)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 (Office 系列)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每日收發電子郵件之習慣 <input type="checkbox"/> 經營部落格、社群網站、教學平臺，並使用於教學或經驗分享 (網址：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教學熱忱 (20%)	(檢附教師研習紀錄及簡述參與過之指導學生活動成果、曾獲頒之獎項，如：教案甄選比賽)		
請簡述對此次種子培訓主題「戲劇與國文教學」的瞭解與期望 (30%)。			

備註： 1. 請務必詳讀實施計畫，並確認參與之意願。
 2. 請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及相關資訊，此資訊僅作為報名使用，絕不公開任意使用。
 3. 請於 105 年 01 月 07 日前將核章完整之報名表及意願書郵寄至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65 號北一女中國文學科中心收。
 4. 如有未盡事宜，請來電詢問：02-23820484 轉 344 李小姐。

填表人：

教務主任：

機關首長：

意願書

本人 _____，服務於 _____，已詳閱國文學科中心 105 年度種子教師培訓實施計畫，並業經服務學校同意，願意全程參與種子教師培訓，並於培訓完成後接受國文學科中心指派之主題工作。

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